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自查报告(优秀10篇)

报告是一种常见的书面形式，用于传达信息、分析问题和提出建议。它在各个领域都有广泛的应用，包括学术研究、商业管理、政府机构等。优秀的报告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自查报告篇一

根据《xx市耕地及基本农田保护责任书》，规定我乡在20xx年应确保本行政区内耕地不少于414.25公顷(其中基本农田不少于373.84公顷)。为认真落实耕地保护制度，依法对耕地及基本农田实施特殊保护，保障基本农田资源可持续利用，促进农业生产和全乡经济社会健康可持续发展。我乡在实施耕地保护措施时主要采取了以下做法：

(一)加强领导，健全机制。调整充实了以乡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相关办所和村委会主任为成员的xx乡耕地及基本农田保护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耕地及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

(二)任务分解，落实责任。与各村签订了耕地及基本农田保护责任书14份，建立健全了保护责任制度，落实责任人；明确了耕地保护任务面积，将耕地保护任务分解落实到村、到户、到地块，做到了任务落实、人员落实、责任落实。

(三)严格管理，落实到位。我乡严格执行基本农田保护区用途管理制度，落实了基本农田保护图、基本农田保护碑，坚决禁止和严厉查处任何单位和个人在基本农田保护区建窑、建房、建坟、挖沙、采石、取土、堆放废弃物或者实施其他破坏活动。

(四)定期巡查，加大查处力度。今年以来，我乡按照《xx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结合本乡实际，建立健全了土地巡查制度，成立了以乡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纪委、林业、国土、村建、农技推广站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巡查小组，实行定期巡查制度，每月巡查不少于2次，严厉查处违法占用耕地行为。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自查报告篇二

严格落实基本农田保护管理制度、基本农田保护“五不准”、“六不批”、“七有”措施等管护制度，将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全部纳入年度考核评价，镇、村、社及农户层层签订基本农田保护责任书，并在各村目标责任制考核中将耕地保护及基本农田保护列为重点考核项目进行检查评比。同时通过严肃执法监督，对违法违规占用、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行为严厉查处、重点问责。从而保证基本农田总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自查报告篇三

冶源镇委、镇政府高度重视耕地保护工作，每一年度《政府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工作方案》下发之后，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召开专题会议进行研究、部署。镇政府将县政府分配的耕地保护责任目标分解落实到村级，签订《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明确了主要负责同志为耕地保护责任目标的“第一责任人”，将耕地保护工作纳入年度科学发展考核；与此同时，镇政府成立了相应的领导机构，具体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耕地保护工作，并制定了相应的政策措施。通过这些举措的实施，有力地提高了各村的耕地保护意识，促进了耕地保护基本国策的落实。

(二)加大宣传力度，增强全民耕地保护意识

定期通过报纸、电视台等媒体进行耕地保护宣传，每年全国

土地日，通过发放宣传材料、张贴宣传标语、出动宣传车等多种途径进行宣传，使十分珍惜和合理利用每寸土地，切实保护耕地这一基本国策家喻户晓，使大家都加入到保护耕地的行动中来，使耕地保护意识变成个人的自觉行动。

(三) 强化工作措施，加强基本农田保护工作

为加强基本农田保护的力度，我镇专门制订了基本农田保护区规划，分别成立了由镇长任组长、各片长任成员的基本农田保护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基本农田保护工作。镇政府与辖区村、村与承包户签订了基本农田保护目标责任书。并投资2万多元在黄家宅村新立基本农田保护墙一块。

(四) 强化执法监察，巩固耕地保护基本国策

按照“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原则，认真落实耕地保护动态巡查机制，将耕地和基本农田集中连片区和城乡接合部作为巡查重点。突出抓好卫片执法检查，全力抓好20xx年度土地卫片执法检查和整改工作。工作中，聘请专业测绘公司对所有违法违规图斑逐宗第一时间进行测绘，为卫片检查提供了真实可靠数据。建立健全耕地保护联络员制度，及时了解耕地保护的工作动态，及早发现违法违规占用耕地的苗头，做到了早发现、早制止、早查处，始终保持对违法占用耕地、破坏耕地行为的高压态势。同时，通过电视、广播、图片展、板报、标语等形式，广泛宣传耕地保护基本国策，使案件查处和宣传教育结合起来，增强了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自查报告篇四

我镇土地总面积49529.5亩，其中耕地40015亩。此次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涉及我镇12个行政村，90个合作社，16个农场，3734户，图斑1412个，划定面积为29980.99亩（村集体耕地21143.39亩，国有耕地8837.60亩），占辖区总面积的60.53%，占耕地保有量的74.92%。其中，城市规划区涉及3

个行政村，12个合作社，图斑133个，划定面积1523.95亩。

将下达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分解到各村委会责任人，按照《基本农田保护条例》有关要求，镇政府与各村、各农场签订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责任书，与农户签《基本农田保护卡》，通过层层签订责任书，进一步明确永久基本农田的面积、保护措施、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以及奖励与处罚等，全镇共签订区级责任书2份，与各村签订责任书24份，与各农场签订责任书32份，与农户签订《基本农田保护卡》7468份。

按照国土资源目标责任书要求及《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相关规定，国土所积极开展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动态巡查，制定巡查计划，定期进行巡查。对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每周至少巡查一次，三级保护区不定期进行巡查。重点巡查是否有破坏、侵占耕地及基本农田行为，保护碑是否保持完整、整洁。并做好基本农田保护台帐、巡查台帐、记录。

保护基本农田是贯彻“十分珍惜、合理利用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基本国策而采取的一项重要措施，我镇严格遵循这一基本国策，同时，严格按照基本农田保护“五不准”要求，加大基本农田保护知识宣传，严禁个人或单位占用耕地及基本农田进行非农建设或破坏基本农田的行为发生，较好的保障了基本农田质量、数量不减，杜绝了辖区内违法占用基本农田的现象发生。

按照《基本农田保护条例》中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荒芜基本农田的规定，我镇对各村基本农田保护情况随时进行检查，督促各村对农户进行宣传，培肥地力，保证基本农田质量不减，等级不降，严禁触犯18亿耕地红线。

按照中央、省、市、区文件精神，此次永久基本农田一经划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擅自改变用途。除法律规定的国家重点建设项目选址无法避让的外，其他任何建设都不得占用，坚决防止永久基本农田“非农化”。不得

随意改变永久基本农田规划区边界，特别是城市周边永久基本农田。

严格落实基本农田保护管理制度、基本农田保护“五不准”、“六不批”、“七有”措施等管护制度，将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全部纳入年度考核评价，镇、村、社及农户层层签订基本农田保护责任书，并在各村目标责任制考核中将耕地保护及基本农田保护列为重点考核项目进行检查评比。同时通过严肃执法监督，对违法违规占用、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行为严厉查处、重点问责。从而保证基本农田总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

结合我镇实际，紧抓已开展的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规划实施的机遇，在永久性基本农田相对集中的村社，大力推进高产农田建设，优先争取土地整理项目，切实提高耕地质量，力求进一步完善农田基础设施，提高耕地质量和产出效益。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自查报告篇五

一年来，宝口镇耕地保护工作在县委、县政府和县国土资源局的高度重视和悉心指导下，根据县人民政府与宝口镇人民政府签订的《惠东县20xx年度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有关要求，我镇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有关耕地及基本农田保护的一系列方针、政策，着力抓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的落实，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和措施，落实耕地保护责任，切实加强了对耕地尤其是基本农田的保护，确保了全镇基本农田总量不减少，用途不改变，质量不下降，保障了粮食安全，维护了社会稳定，促使了全镇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的健康发展。按照惠东县人民政府关于开展20xx年度耕地保护责任目标履行情况考核的通知要求，现就我镇有关工作自查如下：

“珍惜和合理利用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是我国的一项基本国策，为切实加强耕地保护，增强广大人民群众耕地保护

意识，规范各项管理制度，进一步强化了对耕地保护的组织领导：一是健全耕地保护领导小组：成立了由镇长任组长，分管农业和国土的领导任副组长，涉农涉土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耕地保护领导小组。主要领导多次在会议上重点强调耕地保护工作，并经常深入到农村基层专题调研耕地保护和基本农田保护工作，探讨耕地保护的新思路、新举措，通过采取一系列的措施，确保了耕地保护的全面落实。二是加大耕地保护宣传力度，努力提高全民耕地保护意识：结合日常执法巡查开展形式多样的土地法律法规的宣传，制作利用专题宣传单、张贴标语、挂横幅、发短信等、召开土地管理工作座谈会，加大对《土地管理法》和《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的学习和宣传，提高全民保护耕地的法律意识，不断提高依法行政、依法用地和保护耕地的意识和自觉性。一年来，我镇未发现擅自占用耕地的情况，杜绝了未经批准占用基本农田的行为。

(一)层层落实，确保目标。按照镇政府与县政府签订的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的要求□20xx年我镇需实现耕地保有量16500亩，基本农田保护面积15600亩。对此，镇委、镇政府高度重视□20xx年初，将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指标分解到各村委，与各村委签订了目标责任书，明确各村落实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的工作目标□20xx年全年共签订镇与村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12份，村与村民小组99份，村民小组与6074户农户99份。全面完成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签订工作，做到基本农田划定落实到图到地，保护责任落实到各镇、村、村民小组、农户，层层落实责任，确保各村落实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的工作目标。

(二)完善标识、加强监督。保护基本农田是耕地保护工作的核心，设立基本农田保护标志、接受群众监督是落实基本农田保护的有效措施。我镇为了切实抓好基本农田保护工作，认真落实《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和“五不准”政策，设立了基本农田保护标志，按照基本农田保护面积指标一点不少，

质量一点不降和决不允许擅自将耕地改做非农业用地这一条不可逾越的红线的总体目标和要求，采取了有效的措施，切实抓好了基本农田的保护工作。一是对基本农田使用进行了定位、定量、定人的管理模式，每村都落实了责任人。二是建立基本农田保护制度，强化耕地保护措施。三是建立了基本农田动态巡查，信访举报，定期报告等制度。并对巡查、统计、信访、举报等相关情况进行具体记录，及时查处违法用地行为。

加强占用耕地与补充耕地计划管理，严格控制各项建设占用耕地。一是严格落实土地用途管制制度：强化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约束力，按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土地的用途和土地利用计划的安排，合理使用土地。二是严格报批程序，对耕地实行特别保护，严格限制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严把农用地转用、土地征用审批关，从严执行耕地保护“五不准”的规定，做到不擅自降低基本农田保护比例和布局，确保实现有土地资源的合理利用和耕地数量的总体稳定。坚决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对非农建设占用耕地按“占多少，补多少”的原则进行补偿，保护现有耕地面积长期稳定，总量平衡。三是保护和节约土地的同时，积极做好农田水利工程配套，搞好水土保持和土壤改良，确保耕地的质量。

为了引导土地利用方向、管制城乡用地建设活动，协调解决宝口镇发展和资源环境等方面的问题，加强对土地生态环境的保护，确保宝口镇生态底线，主要按照节约集约用地、集中发展、适度规模的要求，推行新农村建设，配套完善公共设施，改善农民居住和生活环境，做好村镇建设用地规划，促进农村居民点向城镇用地转化。

我镇坚持“预防为主，查防结合”的工作方针，切实做好土地执法监察工作。一是全镇辖区内没有发生一起占用或毁坏基本农田违法案件，没有被媒体披露或市以上领导转批或群众信访反映涉及前述地类及面积的情况。二是认真开展土地卫片执法监察工作根据上级下发的卫片图斑，经国土资源部

门核查□20xx年全镇土地违法违规用地行为4宗，进一步加大土地巡查、监察力度，及时制止违法违规用地于萌芽状态。

耕地保护工作是一项关系到国家能否实现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大事，也是一项持久和长远的任务。由于耕地保护的法规和政策正处于进一步规范阶段，我镇耕地保护工作也存在一些问题，需要在以后的工作中加以解决。

(一)基本农田建设投入不足的问题。大部分基本农田基础设施老化、抗灾能力低，受“8.16”特大洪灾影响，我镇仍有部分耕地因工程量过大难于垦复或水利设施问题情况，需要在以后的工作中加大对基本农田的投入力度，提高现有基本农田的设施和质量。

(二)耕地抛荒现象仍然存在。由于粮食价格偏低，加之农民进城务工等多方面原因，农民农种积极性不高，农村一部分地方存在良田抛荒或只种植一季现象。要解决这个问题，仅靠国土资源部门难以解决，建议上级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对策，确保耕地资源得到有效利用。

我镇在耕地保护方面虽然做了一些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基本实现了县政府下达并签订的耕地保护目标管理责任书各项任务。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紧紧围绕中央、省、市、县耕地保护精神，在保障重点基础设施建设用地的同时，进一步落实耕地保护责任制，优化用地结构，强力推进土地整治工程建设，进一步加大农业投入，提高耕地特别是基本农田质量，遏制非法占用耕地建房行为，促进耕地保护水平进一步提高。

1、进一步落实好耕地保护责任制：继续加大国土资源管理法规政策的宣传教育活动，增强干部、群众耕地保护责任意识，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进一步加大对各级耕地保护责任制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和考核力度，实行严格的问责和追究制度。

2、继续强化土地执法监察工作：进一步加大土地执法力度，坚决打击违法占用耕地行为。建立耕地保护动态监测系统，完善土地执法监察体系；严格执行动态巡查制度和联合执法制度，对违反耕地保护政策、破坏耕地和违法占用耕地的典型案例，都要排除阻力，敢于碰硬，坚决从严予以查处。

3、以农业技术推广和落实种粮补贴政策为手段，强化地力培肥，提高农田质量，增强农民种粮积极性，杜绝耕地的搁置荒废现象。

4、进一步加大农村宅基地管理：完善农民建房审批管理，加快农村集体土地登记发证工作，促进农村土地市场秩序的根本好转。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自查报告篇六

我乡认真履行耕地保护责任，切实加强耕地保护工作，确保全乡耕地总量动态平衡，较好地落实了耕地保护目标责任制。接下来我乡采取更有力的措施，加大耕地保护工作力度，加强对耕地保护长效机制方面的探索和实践，促进我乡耕地保护水平进一步提高，推动全乡经济社会快速、科学发展。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自查报告篇七

按照中央、省、市、区文件精神，此次永久基本农田一经划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擅自改变用途。除法律规定的国家重点建设项目选址无法避让的外，其他任何建设都不得占用，坚决防止永久基本农田“非农化”。不得随意改变永久基本农田规划区边界，特别是城市周边永久基本农田。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自查报告篇八

为了切实抓好耕地保护目标责任制的落实，领导高度重视，

立即成立“xx乡耕地保护领导小组”。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国土资源，农业等相关部门为成员。

我乡将20xx年具体的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考核面积下达给各村，明确了耕地保护的目标任务，保护措施和责任人的权利和任务。各村和乡工作人员经常组织开展耕地保护巡查工作，督促耕地保护目标的落实。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自查报告篇九

我镇坚持“预防为主，查防结合”的工作方针，切实做好土地执法监察工作。一是全镇辖区内没有发生一起占用或毁坏基本农田违法案件，没有被媒体披露或市以上领导转批或群众信访反映涉及前述地类及面积的情况。二是认真开展土地卫片执法监察工作根据上级下发的卫片图斑，经国土资源部门核查□20xx年全镇土地违法违规用地行为4宗，进一步加大土地巡查、监察力度，及时制止违法违规用地于萌芽状态。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自查报告篇十

一年来，宝口镇耕地保护工作在县委、县政府和县国土资源局的高度重视和悉心指导下，根据县人民政府与宝口镇人民政府签订的《惠东县20xx年度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有关要求，我镇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有关耕地及基本农田保护的一系列方针、政策，着力抓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的落实，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和措施，落实耕地保护责任，切实加强了对耕地尤其是基本农田的保护，确保了全镇基本农田总量不减少，用途不改变，质量不下降，保障了粮食安全，维护了社会稳定，促进了全镇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的健康发展。按照惠东县人民政府关于开展20xx年度耕地保护责任目标履行情况考核的通知要求，现就我镇有关工作自查如下：

“珍惜和合理利用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是我国的一项基本

国策，为切实加强耕地保护，增强广大人民群众耕地保护意识，规范各项管理制度，进一步强化了对耕地保护的组织领导：一是健全耕地保护领导小组：成立了由镇长任组长，分管农业和国土的领导任副组长，涉农涉土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耕地保护领导小组。主要领导多次在会议上重点强调耕地保护工作，并经常深入到农村基层专题调研耕地保护和基本农田保护工作，探讨耕地保护的新思路、新举措，通过采取一系列的措施，确保了耕地保护的全面落实。二是加大耕地保护宣传力度，努力提高全民耕地保护意识：结合日常执法巡查开展形式多样的土地法律法规的宣传，制作利用专题宣传单、张贴标语、挂横幅、发短信等、召开土地管理工作座谈会，加大对《土地管理法》和《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的学习和宣传，提高全民保护耕地的法律意识，不断提高依法行政、依法用地和保护耕地的意识和自觉性。一年来，我镇未发现擅自占用耕地的情况，杜绝了未经批准占用基本农田的行为。

(一)层层落实，确保目标。按照镇政府与县政府签订的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的要求□20xx年我镇需实现耕地保有量16500亩，基本农田保护面积15600亩。对此，镇委、镇政府高度重视□20xx年初，将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指标分解到各村委，与各村委签订了目标责任书，明确各村落实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的工作目标□20xx年全年共签订镇与村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12份，村与村民小组99份，村民小组与6074户农户99份。全面完成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签订工作，做到基本农田划定落实到图到地，保护责任落实到各镇、村、村民小组、农户，层层落实责任，确保各村落实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的工作目标。

(二)完善标识、加强监督。保护基本农田是耕地保护工作的核心，设立基本农田保护标志、接受群众监督是落实基本农田保护的有效措施。我镇为了切实抓好基本农田保护工作，认真落实《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和“五不准”政策，设立了

基本农田保护标志，按照基本农田保护面积指标一点不少，质量一点不降和决不允许擅自将耕地改做非农业用地这一条不可逾越的红线的总体目标和要求，采取了有效的措施，切实抓好了基本农田的保护工作。一是对基本农田使用进行了定位、定量、定人的管理模式，每村都落实了责任人。二是建立基本农田保护制度，强化耕地保护措施。三是建立了基本农田动态巡查，信访举报，定期报告等制度。并对巡查、统计、信访、举报等相关情况进行具体记录，及时查处违法用地行为。

加强占用耕地与补充耕地计划管理，严格控制各项建设占用耕地。一是严格落实土地用途管制制度：强化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约束力，按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土地的用途和土地利用计划的安排，合理使用土地。二是严格报批程序，对耕地实行特别保护，严格限制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严把农用地转用、土地征用审批关，从严执行耕地保护“五不准”的规定，做到不擅自降低基本农田保护比例和布局，确保实现有土地资源的合理利用和耕地数量的总体稳定。坚决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对非农建设占用耕地按“占多少，补多少”的原则进行补偿，保护现有耕地面积长期稳定，总量平衡。三是保护和节约土地的同时，积极做好农田水利工程配套，搞好水土保持和土壤改良，确保耕地的质量。

为了引导土地利用方向、管制城乡用地建设活动，协调解决宝口镇发展和资源环境等方面的问题，加强对土地生态环境的保护，确保宝口镇生态底线，主要按照节约集约用地、集中发展、适度规模的要求，推行新农村建设，配套完善公共设施，改善农民居住和生活环境，做好村镇建设用地规划，促进农村居民点向城镇用地转化。

我镇坚持“预防为主，查防结合”的工作方针，切实做好土地执法监察工作。一是全镇辖区内没有发生一起占用或毁坏基本农田违法案件，没有被媒体披露或市以上领导转批或群众信访反映涉及前述地类及面积的情况。二是认真开展土地

卫片执法监察工作根据上级下发的卫片图斑，经国土资源部门核查□20xx年全镇土地违法违规用地行为4宗，进一步加大土地巡查、监察力度，及时制止违法违规用地于萌芽状态。

耕地保护工作是一项关系到国家能否实现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大事，也是一项持久和长远的任务。由于耕地保护的法规和政策正处于进一步规范阶段，我镇耕地保护工作也存在一些问题，需要在以后的工作中加以解决。

(一)基本农田建设投入不足的问题。大部分基本农田基础设施老化、抗灾能力低，受“8.16”特大洪灾影响，我镇仍有部分耕地因工程量过大难于垦复或水利设施问题情况，需要在以后的工作中加大对基本农田的投入力度，提高现有基本农田的设施和质量。

(二)耕地抛荒现象仍然存在。由于粮食价格偏低，加之农民进城务工等多方面原因，农民农种积极性不高，农村一部分地方存在良田抛荒或只种植一季现象。要解决这个问题，仅靠国土资源部门难以解决，建议上级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对策，确保耕地资源得到有效利用。

我镇在耕地保护方面虽然做了一些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基本实现了县政府下达并签订的耕地保护目标管理责任书各项任务。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紧紧围绕中央、省、市、县耕地保护精神，在保障重点基础设施建设用地的同时，进一步落实耕地保护责任制，优化用地结构，强力推进土地整治工程建设，进一步加大农业投入，提高耕地特别是基本农田质量，遏制非法占用耕地建房行为，促进耕地保护水平进一步提高。

1、进一步落实好耕地保护责任制：继续加大国土资源管理法规政策的宣传教育活动，增强干部、群众耕地保护责任意识，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进一步加大对各级耕地保护责任制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和考核力度，实行严格的问责和追究

制度。

2、继续强化土地执法监察工作：进一步加大土地执法力度，坚决打击违法占用耕地行为。建立耕地保护动态监测系统，完善土地执法监察体系；严格执行动态巡查制度和联合执法制度，对违反耕地保护政策、破坏耕地和违法占用耕地的典型案例，都要排除阻力，敢于碰硬，坚决从严予以查处。

3、以农业技术推广和落实种粮补贴政策为手段，强化地力培肥，提高农田质量，增强农民种粮积极性，杜绝耕地的搁置荒废现象。

4、进一步加大农村宅基地管理：完善农民建房审批管理，加快农村集体土地登记发证工作，促进农村土地市场秩序的根本好转。